

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2024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枫树山林场主要职责是：主要承担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等生态公益服务职责，坚持保护与开发并举，生态与经济同步发展，实施分类经营战略，大力加强林业生态体系和商品林基地建设。加强森林资源培育、管理，加强林地资源管理，以森林可持续经营，生态经济理论为依据，实行森林分类经营，定向培育和科学管理，积极开展林业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林业新产品，开展林业先进实用型技术的推广应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2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党委办、宣传教育科、秘书科、林业科、多种经营管理科、劳动人事科、财务审计科、保卫科、调查设计队、资源管理科、浮东分场、浮南分场、浮西分场、三宝分场、柏树下分场、樟树坑分场、磨刀港分场、南山分场、塘坞分场、双桥分场、黄岭分场、苗圃、林业科学研究所、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森林防火办公室。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604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1405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1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404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1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5,239.09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13.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7.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77.6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974.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10.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53.1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253.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253.14	总计	62	10,253.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0,253.14	5,014.05		5,239.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3.22	640.02		773.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22	640.02		773.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0	2.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09	465.38		579.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73	172.24		193.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5	12.76		6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75	12.76		6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9	10.00		7.4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27	2.76		57.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7.63	177.63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28.93	128.93					
2110501	森林管护		96.85	96.85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32.08	32.0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8.70	48.7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8.70	48.70					
213	农林水支出		7,974.39	3,925.29		4,049.11			
21302	林业和草原		7,784.09	3,734.98		4,049.11			
2130204	事业机构		6,556.80	2,507.70		4,049.1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91.90	91.9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89.12	389.1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46.26	746.2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90.31	190.31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90.31	190.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0.15	258.36		35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0.15	258.36		351.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15	258.36		351.7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253.14	8,657.92	1,595.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3.22	1,413.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22	1,413.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0	2.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09	1,045.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73	365.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5	77.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75	77.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9	17.4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27	60.2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7.63		177.63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28.93		128.93			
2110501			森林管护	96.85		96.85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32.08		32.0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8.70		48.7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8.70		48.70			
213			农林水支出	7,974.39	6,556.80	1,417.59			
21302			林业和草原	7,784.09	6,556.80	1,227.28			
2130204			事业单位	6,556.80	6,556.8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91.90		91.9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89.12		389.1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46.26		746.2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90.31		190.31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90.31		190.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0.15	610.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0.15	610.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15	61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1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0.02	640.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76	12.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77.63	177.6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925.29	3,925.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8.36	258.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14.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14.05	5,014.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014.05	总计	64	5,014.05	5,014.0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014.05	3,418.83	1,595.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02	640.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02	640.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0	2.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5.38	465.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24	172.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6	12.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6	12.7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6	2.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7.63		177.63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28.93		128.93
2110501			森林管护	96.85		96.85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32.08		32.0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8.70		48.7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8.70		48.70
213			农林水支出	3,925.29	2,507.70	1,417.59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34.98	2,507.70	1,227.28
2130204			事业机构	2,507.70	2,507.7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91.90		91.9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89.12		389.1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46.26		746.2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90.31		190.31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90.31		190.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36	258.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36	258.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36	258.3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6.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26.82	30201	办公费	1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09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44.60	30205	水费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5.38	30206	电费	7.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2.24	30207	邮电费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	30211	差旅费	4.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8.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2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8.71	30216	培训费	2.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6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8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285.22	公用经费合计					13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93.48	93.48	93.48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2.88	82.88	82.88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82.88	82.88	82.88
3.公务接待费	6	10.60	10.60	10.60
（1）国内接待费	7	——	——	10.6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5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7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单位：景德镇市枫树山林场

2024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3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33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 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0253.1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0253.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09.41 万元，下降 15.00%，主要原因：市枫树山林场事业收入因征地项目征地款及征地面积减少，从而征地补偿金额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5014.05 万元，占 48.90%；事业收入 5239.09 万元，占 51.1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0253.1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253.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09.41 万元，下降 15.00%，主要原因：本年度林业生产任务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相关资金支出及时，未产生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8657.92 万元，占 84.44%；项目支出 1595.22 万元，占 15.5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628.00 万元，决算数 501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20%。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40.02 万元，决算数 64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年初预算数 12.76 万元，决算数 12.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 年初预算数 32.08 万元，决算数 177.6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553.7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完成天然林补助等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四）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684.87 万元，决算数 392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2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完成相关林业改革发展和森林保护恢复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年初预算数 258.36 万元，决算数 25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18.83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276.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39 万元，增长 2.16%，主要原因：本年度事业单位工资提标。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93 万元，增长 0.70%，主要原因：本单位房屋年久失修，维修费较去年略微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31 万元，增长 262.80%，主要原因：本年度部分退休职工生活困难，适当给予生活补助。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未安排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93.48 万元，决算数 93.4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 本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 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 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82.88 万元，决算数 82.8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2024年财政

拨款支出尚未购置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 本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尚未购置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82.88 万元, 决算数 82.88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 主要原因: 2024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3 辆。

(三)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0.60 万元, 决算数 10.60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 主要原因: 2024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57 批, 累计接待 276 人次, 主要是: 本单位积极开场林下经济相关培训, 邀请此方面专家对林下经济发展态势、发展方向、管理模式以及后期维护等方面对全场进行指导; 本单位下设的省级示范性苗圃, 作为省重点项目, 全国范围内来我场参观、交流、学习的单位较多; 其次与南昌大学的科研项目, 各级林业项目人才来我场进行实验研究、科学论证。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 决算数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 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3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林区通勤、森林巡护以及机关行政通勤。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80.83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 1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木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木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	22	2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22	22	2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赣林财字【2023】77号开展木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健全国家级生态观测研究网络，加强林业行业执法、监督管理、社会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完善的监管服务体系。（改培战略储备林项目）景林函字【2023】42号枫树山林场2023年木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项目30万元。				该项目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改培战略储备林每亩金额（每亩）	=600元	600	10	10	
			改配战略储备林总金额	=30万元	3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培战略储备林面积	=500亩	500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20	20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按期完成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就业率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提供的就业机会还需提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区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	

本单位“省级固定补助及税费改革补助资金（修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固定补助及税费改革补助资金（修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1	231	23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231	231	231	231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根据赣财预【2011】41号文件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1年全省国有农场、林场、水利困难企事业单位退休职工生活补助经费的通知。（200.61万元）二、景财预【2009】81号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国有农（林）场税费改革补助资金（25.9万元）三、赣财预【2009】97号文国有农（林）场补助经费（4.5）万元				该项目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补助资金金额	= 200.6	200.6	5	5	
			困难企事业单位退休职工补助	=225 元/人/	225	5	5	
			国有农（林）场补助经费	=4.5 万元	4.5	5	5	
			国有农（林）场税费改革补助	=25.9 万元	25.9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职工生活补助人数	=743 人	743	10	10	
		质量指标	困难补助对象资格确认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困难补助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国有林场退休职工负担	减轻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国有林场稳定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林区生态环境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5	4	改善林区生态环境还需更加努力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林场职工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9	

本单位“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管护补助）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85.34	285.3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85.34	285.3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省级以上公益林保护，森林资源质量得到有效提升。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基本已到达目标，但还能加强做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省级财政补助标准	=5.5 元/亩	5.5	5	5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省级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1.5 元/亩	11.5	5	5	
			省级公益林管护省级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21.5 元/亩	21.5	5	5	
			省级自然保护区内省级以上公益林提标（元/亩）	=7.5 元/亩	7.5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8.6935	8.6935	10	10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5.8634	5.8634	10	10	
		质量指标	省级以上公益林管护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省级以上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基本已到达目标，但还
			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总分						100	98	

本单位“2024年第一批省级林业补助专项资金（林木良种培育、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平安春季行动、油茶产业发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第一批省级林业补助专项资金（林木良种培育、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平安春季行动、油茶产业发展）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7.3	177.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77.3	177.3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推进国土绿化美化，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2、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自然保护区建设等林业生态保护工作。3、推动油茶等产业发展。4、提升林业科技。				该项目已全面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打孔注药（元/支）	=5 (元/	5	10	10	
			油茶新造（元/亩）	=500 元/亩	5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茶产业发展	= 0.0334	0.0334	5	5	
			种质资源库	=1个	1	5	5	
			保障性苗圃	=1个	1	5	5	
			森林防火平安春季行动	=1处	1	5	5	
			森林有害生物防治打孔注药	= 40000	40000	5	5	
			良种基地	=1个	1	5	5	
		质量指标	主要林业有害成灾率	≥3%	3	5	5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80%	8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湿地生态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生态系统稳定性提升是否明显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森林质量提升是否明显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75	5	4.22	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沟通
总分						100	99.2 2	

本单位“2023年第三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一级项目修改后商品林管护提标、国有停伐补助、天然商品林管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三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一级项目修改后商品林管护提标、国有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8.7	48.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48.7	48.7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保护天然林，天然林资源从恢复性增长进一步向提高质量转变；生态状况从逐步好转向进一步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落实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政策，天然林资源储积量持续增长；加强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				该项目已全面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成本（元/亩）	=10元/亩	1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面积（万亩）	=5.8634	5.8634	10	10	
			原天保工程区外国有天然商品林面积（万亩）	=1.1828	1.1828	10	10	
		质量指标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明显改善了林区民生状况。但还需增加林区项目实施中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情况	持续加强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情况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林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8	

本单位“2023年第二批省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一级项目修改后省级公益林补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二批省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一级项目修改后省级公益林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8.24	58.2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58.24	58.2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省级以上公益林保护，森林资源质量得到有效提升。				该项目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省级财政补助标准		=5.5 元/亩	5.5	5	5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省级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1.5 元/亩	11.5	5	5	
			省级公益林管护省级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21.5 元/亩	21.5	5	5	
			省级自然保护区内省级以上公益林提标（元/亩）		=7.5 元/亩	7.5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 8.6935	8.6935	10	10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 5.8634	5.8634	10	10	
		质量指标	省级以上公益林管护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省级以上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85	10	8.61	有时候和林区群众沟通不到位。
总分						100	98.61		

本单位“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防火、松材线虫病除治）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防火、松材线虫病除治）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1.9	91.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91.9	91.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及林业生态保护工作。				该项目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防火成本	=64.5 万元	64.5	10	10	
			松材线虫病除治	=27.4 万元	27.4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松材线虫防治面积	= 3.4433	3.4433	10	10	
			松材线虫病重点区域防控任务	= 1.4054	1.4054	10	1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灾率（‰）	≤ 0.9‰	0.9	5	5	
			松材线虫病防控目标任务完成率（%）	≥40%	40	5	5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率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带动了当地就业问题，可是给与的机会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草原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80	5	5	
总分						100	98	

本单位“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然林管护提标、国有停伐补助、天然商品林管护、公益林管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然林管护提标、国有停伐补助、天然商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6.85	96.8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96.85	96.8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保护天然林，天然林资源从恢复性增长进一步向提高质量转变；生态状况从逐步好转向进一步明显改善转变，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落实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政策，天然林资源储积量持续增长；加强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				该项目已全面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成本 (元/亩)	=10元 /亩	10	5	5	
			国有停伐补助	= 12.53	12.53	10	10	
			天然林管护提标	= 13.74	13.74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 (万亩)	= 1.195	1.195	10	10	
			国有林管护面积(万 亩)	= 5.8634	5.8634	10	10	
		质量指标	天然乔木林蓄积量增长 情况	持续增 长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湿地、荒漠、生 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 效保护	基本达成 目标	10	8	生态系统和 生物多样性 得到保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林场）职工、国 家公园管理人员和周边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8	

本单位“上年结转2022年7-12月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2022年7-12月森林植被恢复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94.724	194.72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94.724272	194.72427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资金按规定专项用于恢复森林植被工作，包括调查规划设计、整地、造林、抚育、护林防火、病虫害防治、资源管护等开支。				该项目已全面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护林防火	= 447242	447242.72	10	10	
			营造林	= 1500000	15000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防火面积	=42.2 万亩	42.2	10	10	
		质量指标	造林完成面积合格率	≥90%	90	10	10	
			护林防火管护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90%	90	5	5	
			年度项目组织检查任务完成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林分结构改善程度影响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促进林分结构改善情况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在对生态环境改善中有明显改善，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9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权所有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	

本单位“2023年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管护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管护补助）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3.779	103.77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3.77906	103.7790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市财政预收安排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对市级生态公益林进行补偿。				该项目已全面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亩补偿金额	=21元	21	10	10	
			总补偿金额	= 103779	1037790.6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补偿面积	= 49418.	49418.6	15	15	
		质量指标	公益林管护率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生态公益管护当期任务 完成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83	20	16.1 1	和群众沟通 中存在沟通 不到位的现
	总分					100	96.1 1	

本单位“2023年1-9月森林植被恢复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成本、营造林、护林防火）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1-9月森林植被恢复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成本、营造林、护林防火）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枫树山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3	6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63	63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资金按规定专项用于恢复森林植被工作，包括调查规划造林、护林防火、病虫害防治等开支。				该项目全年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营造林种苗	= 0.525	0.525	4	4	
			松树注射免疫剂单价	=13元 /支	13	3	3	
			护林防火	= 220000	220000	3	3	
			营造林	= 150000	150000	4	4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成本	= 260000	260000	2	2	
			森林消防人员	=4400 元/人	4400	4	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亩）	=8000 亩	8000	4	4	
			森林消防人数	=50人	50	4	4	
			营造林种苗数	= 285715	285715	4	4	
			松树注射免疫剂数	= 20000	20000	4	4	
			护林防火面积	=42.2 万亩	42.2	4	4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	1	5	5	
			造林完成面积合格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年度项目组织检查任务完成率	≥90%	90	5	5	
			任务完成率	≥90%	90	5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林分结构改善程度影响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促进林分结构改善情况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90	5	5	
			对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部门满意度	≥90%	90	5	5	
			林权所有人满意度	≥90%	89	5	4.86	在项目进行中有些问题未能及时相
	总分						100	99.8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

益补偿（项）： 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自然保护区等管理（项）： 反映除国家公园外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能力提升、生态补偿、生态保护和修复、科研、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 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 反映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 反映产业化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灾减灾（项）： 反映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 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检疫检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

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反映专项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安排的收支预算，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性支出、费用支出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等。资本性支出包括结构调整和产业发展支出、前瞻性和科技创新支出、公益和基础设施支出等；费用性支出包括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和国资监管费等。